

证券代码：300390

证券简称：天华超净



**苏州天华超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
可行性分析报告**

二〇二二年二月

苏州天华超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华超净”、“公司”）为贯彻实施公司整体发展战略，拟通过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方式，进一步加大对锂业务的布局，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求，优化资本结构，提升盈利能力。公司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如下（如无特别说明，本报告中相关简称与《苏州天华超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中含义相同）：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本次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460,000.00 万元（含），所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以下项目的投资：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万元)	募集资金拟投资额 (万元)
四川天华时代锂能有限公司年产 6 万吨电池级氢氧化锂建设项目	250,000.00	240,000.00
宜宾市伟能锂业科创有限公司一期年产 2.5 万吨电池级氢氧化锂项目	96,973.34	82,000.00
收购宜宾市天宜锂业科创有限公司 7% 股权	98,000.00	98,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40,000.00	40,000.00
合计	484,973.34	460,000.00

项目总投资金额高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金额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若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在本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需要以自筹资金进行先期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程序对先期投入资金予以置换。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

（一）四川天华时代锂能有限公司年产 6 万吨电池级氢氧化锂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

公司拟通过子公司四川天华时代锂能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四川天华时代锂能有限公司年产 6 万吨电池级氢氧化锂建设项目”。本项目设计产能为年产 6 万吨

电池级氢氧化锂，位于四川省眉山市东坡区甘眉工业园区内。项目总投资250,000.00万元，其中建设投资为190,814.53万元，建设期贷款利息为4,183.98万元，流动资金为55,001.49万元。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 加大新能源产业投入，增强上市公司盈利能力

目前，公司的主营业务涵盖防静电超净技术产品、医疗器械产品和锂电材料三大领域。防静电超净技术产品领域，专注于为电子信息制造业提供静电与微污染防控解决方案，专业从事防静电超净技术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并提供相关服务。医疗器械产品领域，主要包括安全式、自毁式、高压注射器等一次性使用无菌医疗器械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锂电材料领域，主要包括电池级氢氧化锂等锂电池材料的研发、制造和销售。最近三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保持稳定增长，锂电材料业务对公司2021年业绩增长贡献较大。

公司控股子公司天宜锂业是一家专业从事电池级氢氧化锂生产及销售的企业，产品主要用于生产新能源汽车用动力电池的三元正极材料，目前已形成电池级氢氧化锂产能4.5万吨。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四川天华时代锂能有限公司年产6万吨电池级氢氧化锂建设项目”建成后，预期将有较好的经济效益，从而进一步提升上市公司盈利能力。

2、增强规模效应，提高市场竞争力

天宜锂业目前已形成电池级氢氧化锂产能4.5万吨，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四川天华时代锂能有限公司年产6万吨电池级氢氧化锂建设项目”建成后，公司将新增电池级氢氧化锂产能6万吨/年。通过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将大幅提高公司氢氧化锂产能，进一步提高规模效应，降低单位生产成本，加强公司锂业务的市场地位及竞争力。

3、适应下游行业快速增长的需求，减少对大客户的依赖

天宜锂业目前的电池级氢氧化锂产能为4.5万吨/年，难以与下游行业未来快速增长的需求相匹配。随着下游企业的产能扩张，公司一方面需要相应增加产能

规模以保证与下游客户的产能相匹配，如果产能规模较小，则无法匹配车企、动力电池厂商等大客户的需求；另一方面，在公司产能相对较小的情况下，为优先保障战略客户的供应，可能会导致对客户形成重大依赖而面临经营风险。通过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提高公司产能规模，未来可同时与多家大客户展开合作，达到分散经营风险的目的。

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 本项目属于鼓励类项目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规定，涉及锂产业政策列于下表：

类别	行业	条款内容	本项目
鼓励类	九、有色金属	2、高效、低耗、低污染、新型冶炼技术开发	新加工工艺，采用新设备高效、低耗、低污染
	十一、石化化工	2、硫、钾、硼、锂、溴等短缺化工矿产资源勘探开发及综合利用	锂，短缺化工矿产资源的综合利用
限制类	四、石化化工	6、单线产能5千吨/年以下碳酸锂、氢氧化锂	单线年产>5千吨/年，不属于限制类
淘汰类	一、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四）石化化工	5、单线产能3千吨/年以下碳酸锂和氢氧化锂	单线年产>3千吨/年，不属于淘汰类

从表中可以看出，本项目属于国家政策鼓励类项目。

(2) 拥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及技术积累

天宜锂业已具备成熟的电池级氢氧化锂生产经验，其设备和工艺流程布局较为先进，在保障产品品质的同时，也能有效降低能耗。天宜锂业一期项目生产的氢氧化锂产品经四川省危险化学品质量监督检验所检测，其纯度、磁性物质含量等指标均符合国家标准。前期项目的建设为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提供了充分的行业经验。

此外，公司锂电材料业务经营管理团队规范经营意识较强，经营管理人员有较高的行业敏锐性、洞察力和执行力。天宜锂业的技术团队具有多年锂行业从业经历，具备丰富的产业经验、较强的产品开发及应用能力，能保障本次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

(3) 拥有稳定的原材料供应渠道

公司为保障原材料的供应、减少锂精矿单一采购来源的依赖，早在 2019 年底就开始对锂精矿资源进行了布局，陆续与 Pilbara、AMG、AVZ 等上游锂精矿资源生产企业签订长期协议，形成了稳定、优质的原材料供应体系。天宜锂业通过投资上游锂资源公司及签署长期采购协议、参与战略配售，保障并巩固了上游优质锂精矿原材料的稳定供应。长期、优质、稳定的锂精矿原料供应，保障了天宜锂业稳定的生产经营，有利于提高市场竞争力、改善盈利能力及巩固行业地位。

(4) 拥有可靠的产品销售渠道

公司已与宁德时代等多家新能源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宁德时代已建成国内领先的动力电池和储能系统研发制造基地，拥有材料、电芯、电池系统、电池回收的全产业链核心技术，致力于通过先进的电池技术为全球绿色能源应用、能源存储提供解决方案，对锂盐原料需求量巨大。公司子公司天宜锂业自 1 期 2 万吨电池级氢氧化锂建设项目于 2020 年 12 月份竣工生产销售以来，客户反馈良好，订单持续增长，现有产能难以满足下游客户产能扩张的需求。后续，“四川天华时代锂能有限公司年产 6 万吨电池级氢氧化锂建设项目”将借助前期积累形成的客户资源，积极拓展销售渠道。

4、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额为 250,000.00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为 190,814.53 万元，建设期贷款利息为 4,183.98 万元，流动资金为 55,001.49 万元，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为 240,000.00 万元。

5、项目投资收益

序号	项目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建设期	年	2	-
2	生产期	年	12	-
3	营业收入	万元	532,991.15	正常年份
4	年均总成本	万元	384,359.91	生产期平均

5	年均经营成本	万元	368,448.86	生产期平均
6	年均利润总额	万元	137,015.70	生产期平均
7	年均净利润	万元	102,761.78	生产期平均

6、项目建设地点

本项目建设地点为四川省眉山市甘眉工业园区内。

7、项目建设期

本项目建设周期为 2 年。

8、项目实施主体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天华时代锂电有限公司。

9、项目批复文件

本项目已通过眉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程序，备案号为“川投资备【2111-511400-04-01-396585】FGQB-0147 号”。目前，相关项目用地、环评程序正在办理过程中。

(二) 宜宾市伟能锂电科创有限公司一期年产 2.5 万吨电池级氢氧化锂项目

1、项目概况

公司拟通过孙公司宜宾市伟能锂电科创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宜宾市伟能锂电科创有限公司一期年产 2.5 万吨电池级氢氧化锂项目”。本项目设计产能为年产 2.5 万吨电池级氢氧化锂，位于四川省宜宾市江安县工业园区内。项目总投资 96,973.34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为 66,972.00 万元，建设期贷款利息为 827.47 万元，流动资金为 29,173.87 万元。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宜宾市伟能锂电科创有限公司一期年产 2.5 万吨电池级氢氧化锂项目”建成后，公司将新增电池级氢氧化锂产能 2.5 万吨/年，能增强上市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形成规模效应，提高市场竞争力，适应下游行业快速增长的需求，减少对

大客户的依赖，具体情况与本报告“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一）四川天华时代锂能有限公司年产6万吨电池级氢氧化锂建设项目”的必要性相同。

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本项目属于鼓励类项目，公司拥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及技术积累，拥有稳定的原材料供应渠道，拥有可靠的产品销售渠道，使本项目具备可行性，具体情况与本报告“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一）四川天华时代锂能有限公司年产6万吨电池级氢氧化锂建设项目”的可行性相同。

4、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96,973.34万元，其中建设投资为66,972.00万元，建设期贷款利息为827.47万元，流动资金为29,173.87万元，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为82,000.00万元。

5、项目投资收益

序号	项目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建设期	年	1	-
2	生产期	年	12	-
3	营业收入	万元	222,079.65	正常年份
4	年均总成本	万元	162,551.52	生产期平均
5	年均经营成本	万元	156,819.68	生产期平均
6	年均利润总额	万元	54,667.23	生产期平均
7	年均净利润	万元	41,000.43	生产期平均

6、项目建设地点

本项目建设地点为四川省宜宾市江安县工业园区内。

7、项目建设期

本项目建设周期为1年。

8、项目实施主体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控股孙公司宜宾市伟能锂业科创有限公司。

9、项目批复文件

本项目已通过江安县发展和改革局备案程序，备案号为“川投资备【2109-511523-04-01-947384】FGQB-0165号”。目前，相关项目用地、环评程序正在办理过程中。

(三) 收购宜宾市天宜锂业科创有限公司 7%股权

1、项目概况

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 98,000.00 万元以现金方式收购天宜锂业 7% 股权。本次交易前，公司已直接持有天宜锂业 68% 的股权，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将直接持有天宜锂业 75% 的股权。

本次收购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创业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天宜锂业对公司 2021 年业绩增长贡献较大，其全资子公司伟能锂业未来还将建设 5 万吨氢氧化锂产能。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对天宜锂业持股比例将由 68% 上升至 75%，进一步提高对天宜锂业的持股比例，与公司布局锂电材料的发展战略相符。通过进一步提高持有天宜锂业的股权比例，公司能够更好的分享天宜锂业持续增长的收入和利润，未来天宜锂业实施的分红也将更多的归属于上市公司。

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公司已与宁波翰逸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超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协议条款符合相关政策和法律法规。若公司未通过此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足资金，则以自有资金支付本次股权转让的价款。

4、天宜锂业基本情况

(1) 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宜宾市天宜锂业科创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8年11月19日
注册资本	70,000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	四川省宜宾市江安县长兴路99号
法定代表人	裴振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1523MA64CKAA7B
经营范围	锂电池材料及锂系列产品、新能源化工产品研发、制造、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电池级氢氧化锂；金属锂（凭有效许可经营）；电池级碳酸锂、工业级碳酸锂及其他锂系列产品、化工产品的生产加工、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以及相关技术研究和推广服务、产品、技术进出口业务、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股权和控制关系

① 股权结构

天宜锂业现有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1	苏州天华超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7,600.00	68.00%
2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500.00	25.00%
3	宁波翰逸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50.00	4.50%
4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超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50.00	2.50%
合计		70,000.00	100.00%

② 天宜锂业公司章程中可能对本次交易产生影响的主要内容

天宜锂业公司章程中不存在可能对本次交易产生影响的情形。

③ 现有高管人员的安排

本次收购前后，天宜锂业均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其经营管理、高管人员任命

均由公司负责。

(3) 主营业务情况

天宜锂业是一家专业从事电池级氢氧化锂生产及销售的企业，产品主要用于生产新能源汽车用动力电池的三元正极材料。

(4) 子公司情况

①宜宾市伟能锂业科创有限公司

天宜锂业全资子公司宜宾市伟能锂业科创有限公司基本信息如下：

企业名称	宜宾市伟能锂业科创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21年9月14日
注册资本	35,000万元
注册地址	四川省宜宾市江安县长兴路99号
法定代表人	严显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1523MA69WR8219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②眉山市天宜锂业科技有限公司

天宜锂业全资子公司眉山市天宜锂业科技有限公司基本信息如下：

企业名称	眉山市天宜锂业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21年11月26日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注册地址	四川省眉山市东坡区修文镇进修路8号附1号

法定代表人	严显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1400MA63502P5K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③宜宾市华宜环保科创有限公司

天宜锂业全资子公司宜宾市华宜环保科创有限公司基本信息如下：

企业名称	宜宾市华宜环保科创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20年12月25日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注册地址	四川省宜宾市江安县阳春镇长兴路99号
法定代表人	张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1523MA69GWDP8R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固体废物治理；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生态环境材料制造；生态环境材料销售；建筑砌块制造；建筑砌块销售；轻质建筑材料制造；轻质建筑材料销售；砼结构构件制造；砼结构构件销售；水泥制品制造；水泥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5）主要财务数据

天宜锂业最近两年合并报表口径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度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流动资产	270,215.45	36,614.27
非流动资产	220,387.84	98,294.91
总资产	490,603.29	134,909.19

流动负债	195,830.87	26,930.57
非流动负债	47,307.12	27,511.68
总负债	243,137.99	54,442.26
所有者权益	247,465.29	80,466.93
营业收入	231,598.99	-
营业利润	127,510.75	329.52
净利润	108,111.88	329.22

注：上述财务数据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6）主要资产情况、主要负债情况与对外担保情况

1) 主要资产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天宜锂业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490,603.29 万元，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存货等构成。天宜锂业合法拥有其经营性资产，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争议。

2) 主要负债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天宜锂业经审计的负债总额为 243,137.99 万元，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等构成。

3) 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天宜锂业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5、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宁波翰逸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次交易，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 63,000.00 万元收购宁波翰逸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天宜锂业 4.50% 股权，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宁波翰逸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5年12月18日
出资额	3000万人民币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七星路88号1幢401室A区F2459
执行事务合伙人	赖道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6MA281ARD9G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投资咨询（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

（2）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超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次交易，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 35,000.00 万元收购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超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天宜锂业 2.50% 股权，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超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7年10月9日
出资额	20,000万人民币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七星路88号1幢401室A区C1766
执行事务合伙人	黄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6MA2AENU770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交易价格及定价依据

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采用收益法和市场法对天宜锂业进行评估，最终选择收益法作为最终评估结果。根据评估机构出具的“中水致远评报字[2022]第020075号”《资产评估报告》，以2021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评估对象天宜锂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评估值为1,402,000.00万元，与合并报表账面归母净资产247,465.29万元相比评估增值1,154,534.71万元，增值率466.54%。

根据评估结果，天宜锂业7%股权对应的评估值为98,140.00万元。经交易各方协商一致，最终确定公司收购天宜锂业7%股权的股权转让价格为98,000.00万元，与评估值不存在显著差异。

7、董事会关于资产定价合理性的讨论与分析

(1) 董事会关于本次评估相关事项的意见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交易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等进行了评价，发表如下意见：

①评估机构的独立性

公司为本次交易聘请的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为符合《证券法》要求评估机构。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及其经办评估师与公司及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不存在影响其提供服务的现实及预期的利益关系或冲突，该等机构及经办人员与公司、本次交易对方及标的公司之间除正常的业务往来关系外，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

②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

评估机构和评估人员为本次交易出具的相关资产评估报告的假设前提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执行，遵循了市场通用的惯例或准则，符合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评估假设前提具有合理性。

③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

本次评估的目的是确定标的资产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为本次交易提供合理的作价依据，评估机构实际评估的资产范围与委托评估的资产范围一致。评估机构采用了收益法、市场法对标的资产价值进行了评估，并最终选用收益法得到的评估值作为本次评估结果。本次资产评估工作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行业规范的要求，遵循了独立性、客观性、公正性等原则，运用了合规且符合目标资产实际情况的评估方法，实施了必要的评估程序，所选用的评估方法合理，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具有相关性。

④评估定价的公允性

评估机构实际评估的资产范围与委托评估的资产范围一致。评估机构在评估过程中实施了必要的评估程序，遵循了独立性、客观性、公正性等原则，运用了合规且符合评估资产实际情况的评估方法，选用的参照数据、资料可靠，预期未

来收入增长率、折现率等重要评估参数取值合理，评估价值公允、准确。本次交易的最终交易价格以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确定的评估值为依据，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本次交易的定价原则和方法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就本次交易聘请的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具有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具有相关性，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合理，评估定价公允。

(2)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交易发表了如下意见：

公司为本次交易聘请了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作为评估机构，对本次交易价值进行了资产评估。公司为本次交易聘请的评估机构为符合《证券法》规定的资产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具有合理性，评估目的与评估方法具备相关性，评估定价具备公允性。公司审议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规定，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8、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股权转让相关协议的主要内容请参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权的公告》的相关内容。

(四) 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拟使用部分募集资金 40,0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以优化公司资本结构，满足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降低财务费用，提高公司的盈利水平和综合实力。

1、满足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快速成长，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将大幅提升。公司本次募集资金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公司控制有息债务的规模，缓解公司业务发展所面临的资金压力，改善公司盈利能力，提高公司的经营业绩，降低经营风险。

2、优化资本结构，助力公司长期发展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降低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改善公司流动性指标，降低公司财务风险与经营风险，使公司资本结构更加合理，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同时，补充流动资金也有助于为公司未来经营提供充足的资金支持，提升公司资本实力，把握长期发展机会。

三、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四川天华时代锂能有限公司年产6万吨电池级氢氧化锂建设项目”、“宜宾市伟能锂业科创有限公司一期年产2.5万吨电池级氢氧化锂项目”、“收购宜宾市天宜锂业科创有限公司7%股权”、“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募投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公司未来战略发展规划。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将对公司的经营业务产生积极影响，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持续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资本实力大大增强，有利于增强公司资产结构的稳定性和抗风险能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产后，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将大幅提升，盈利能力将得到进一步增强，公司整体的业绩水平将得到进一步提升。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结论

综上所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公司基于新能源行业和锂行业的发展趋势、市场竞争格局和公司自身优势等因素的综合考虑，并通过了必要性和可行性的论证。同时，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和国家政策导向，符合公司制定的战略发展方向，有利于增强公司的可持续竞争力，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苏州天华超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8日